

REPT 瑞浦兰钧  
BATTERO

瑞浦蘭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REPT BATTERO Ener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666

2024  
中期報告



# 目 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概要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	22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31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33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35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36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8
釋義	56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曹輝博士(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裁)  
吳艷軍博士  
黃潔華女士

### 非執行董事

胡曉東先生  
王海軍先生  
項陽陽女士  
衛勇先生  
俞信華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斯穎女士  
王振波博士  
任勝鋼博士  
Simon Chen博士

## 審計委員會

黃斯穎女士(主席)  
Simon Chen博士  
任勝鋼博士

## 提名委員會

曹輝博士(主席)  
王振波博士  
任勝鋼博士

##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王振波博士(主席)  
曹輝博士  
黃斯穎女士

## 環境、社會及治理委員會

曹輝博士(主席)  
項陽陽女士  
黃潔華女士

## 聯席公司秘書

吳艷軍博士  
張瀟女士(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及  
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 授權代表

吳艷軍博士  
張瀟女士(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及  
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溫州龍灣支行  
中國  
浙江省溫州市  
龍灣區  
龍祥路2666號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溫州分行  
中國  
浙江省溫州市  
鹿城區  
濱江街道會展路1398號  
中國人壽大樓1-2層、17-20層

中國民生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溫州龍灣支行  
中國  
浙江省溫州市  
龍灣區  
永中街道永定路1188號  
萬達商業廣場  
1幢117、118室

### 註冊地址

中國  
浙江省溫州市  
龍灣區空港新區  
濱海六路205號  
C幢A205室

### 中國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址

中國  
浙江省溫州市  
龍灣區溫州灣新區  
濱海六路205號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 H股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 合規顧問

綽耀資本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141號  
中保集團大廈  
4樓402B室

### 投資者關係聯絡

電郵：IR@chinarept.com

### 公司網址

[www.chinarept.com](http://www.chinarept.com)

### 股份代號

0666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財務概要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同比變動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收入	<b>7,596,665</b>	6,594,794	15.2%
毛利	<b>272,366</b>	267,234	1.9%
期內虧損	<b>(658,212)</b>	(919,734)	(28.4)%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一期內虧損(人民幣元)	<b>(0.19)</b>	(0.33)	(42.4)%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行業概覽

### 動力電池市場

2024年上半年，中國新能源汽車行業在社會各界的環保訴求和政府助力下，繼續保持高速發展。隨著「雙碳」目標的提出，新能源汽車成為實現碳中和的關鍵途徑。中國政府加大了對充電基礎設施建設的投入，確保了新能源汽車補能的便利性。此外，「新基建」政策的實施，為新能源汽車的發展提供了重要支撐。在這些因素的共同作用下，新能源汽車的市場份額不斷擴大，技術創新不斷加速，為推動綠色出行和能源結構轉型做出了重要貢獻。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數據，2024年上半年，我國新能源汽車產銷量分別達492.9萬輛和494.4萬輛，同比分別增長30.1%和32%，市場佔有率達35.2%。此外，根據中國乘聯會的數據，在2024年1至5月，插電式混合動力汽車(PHEV)的銷量增幅顯著，同比增長70.1%，其中插電式混合動力SUV和轎車的銷量更是增長了約80%。另外，根據中國卡車網的統計，2024年上半年中國新能源重卡累計銷售27,714輛，同比增長141%。根據中國汽車動力電池產業創新聯盟數據，2024年上半年，中國動力電池累計裝車量為203.3GWh，同比增長33.7%。其中三元電池累計裝車量為62.3GWh，佔總裝車量的30.6%，磷酸鐵鋰電池累計裝車量為141.0GWh，佔總裝車量的69.3%。新能源汽車的銷量持續增長帶動了動力電池需求的不斷擴大。

海外市場方面，雖然歐洲和美國兩大新能源汽車市場增速有所放緩，但全球新能源汽車市場仍保持較為穩定的增長。根據市場研究機構Canalys的預測，2024年全球新能源汽車預計銷量將達到1,750萬輛，同比增長27%。此外，根據SNE Research數據，2024年上半年全球動力電池使用量為364.6GWh，同比增長22.3%。

根據歐洲汽車製造商協會數據，2024年上半年歐洲31國實現新能源乘用車銷量144.2萬輛，同比增長1.6%，滲透率為21.0%。根據Cox Automotive的數據，2024年上半年，美國新能源汽車銷量總計599,372輛，同比增加了7.3%。此外，東南亞地區如泰國、印度尼西亞等國家紛紛出台政策，助力扶持新能源汽車產業發展，例如：泰國政府希望到2025年電動車銷量達到22.5萬輛，並最終在2035年實現100%電動化目標。

### 儲能市場

2024年上半年，在全球加速轉型清潔能源和儲能系統技術發展的推動下，全球儲能市場需求保持顯著增長。根據InfoLink的數據，2024年上半年全球儲能電芯出貨規模達114.5GWh，同比增長33.6%，其中大型儲能(包括工商業用途)的出貨量為101.9GWh，小型儲能(包括通訊用途)的出貨量為12.6GWh。美國市場電網側儲能裝機量增速顯著。歐洲工商業儲能需求也保持了穩定的增長。中東、東南亞等新興市場得益於其優厚的自然條件，對儲能產品的需求也不斷上升。

中國儲能市場在2024年上半年保持穩定增長。根據高工產研儲能研究所的數據，電力儲能同比增速達到43%，市場佔比提升至89%。同時，根據儲能領跑者聯盟(EESA)的數據，2024年上半年，中國併網項目達到486個，用戶側項目數量超280個，儲能項目裝機規模已達到2023年全年裝機規模的69%。此外，我國風電、光伏系統裝機量也保持了高速增長。根據國家能源局數據，2024年上半年我國風電光伏新增裝機容量128.3GW，同比增長26.5%。

### 業務回顧

####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動力及儲能鋰離子電池單體、模組、電池包到系統應用的設計、研發、生產及銷售，並以電動化+智慧化為核心，推動市場應用的集成創新。通過材料及材料體系創新、系統結構創新、綠色極限製造創新及商業模式創新，為全球新能源汽車動力及智慧電力儲能提供優質的解決方案和服務。

作為優質的新能源科技企業，秉持技術創新驅動的理念，應市場之勢，以問頂技術為基石，降本增效為主旋律，推動中國新能源汽車技術的國際化進程，助力全球新能源動力產業發展和綠色出行；拓展新能源儲能應用場景，讓清潔能源遍佈全球，實現綠色可持續發展的未來。

#### 主要產品

本集團主要產品包括動力電池產品、儲能電池產品以及電池組件。



### 業績成果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38,683.1百萬元，同比上一年度增加約7.4%；淨資產為人民幣10,959.1百萬元，同比上一年度減少約5.1%。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7,596.7百萬元，同比上一年度增長約15%。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共銷售16.18GWh鋰電池產品，同比上一年度增長約108%。其中，儲能電池出貨8.60GWh，同比增長約45%；動力電池出貨7.58GWh，同比增長約316%；電池組件銷售1,297.3百萬元，相較去年同比增長約55.8%。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溫州基地已實現盈利。

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經營業績穩步提升，在動力電池與儲能電池市場持續保持增長。根據InfoLink Consulting公開數據顯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全球儲能電芯出貨量位列全球第三。小儲電芯出貨量位列全球第二；根據中國汽車動力電池產業創新聯盟統計，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在國內磷酸鐵鋰動力電池企業裝車量中排名第六，插電式混合動力乘用車裝機量排名第六，新能源商用車裝機量排名第七。動力電池應用分會數據顯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國內新能源重卡裝機量排名第五，相比2023年同期實現大幅增長。

乘用車業務領域，本集團在維護並深化現有客戶關係的基礎上，通過戰略市場定位和定制化解決方案，積極拓展並確立新定點客戶群，以實現業務增長和市場份額的擴大。2024年上半年，新增車型定點13餘款，先後獲得了上汽乘用車、東風日產、上汽通用五菱、一汽奔騰、上汽大通等國內車企，以及歐洲某知名品牌主機廠的新開發車型的項目定點，並和國內大部分車企建立了技術共創、產品共造的深度合作關係，共同加速新能源動力電池技術的推陳出新，並向市場輸出強競爭力的電芯或者電池系統產品，為廣大客戶提供了覆蓋BEV、PHEV、EREV等全域新能源動力應用場景的可持續解決方案。Stellantis、Smart、沃爾沃及一家美國電動汽車製造商等一直處於產品批量交付狀態，並有望進一步擴大合作領域。本集團在擴展全球市場影響力的同時，有效提升品牌價值，為全球綠色出行升級做出貢獻。



在商用車、特種車、工程機械等新業務領域，本集團已實現市場主流產品全覆蓋，完成輕型商用車、中重卡、重卡、礦卡、工程機械、專用車、客車等全部車型的全面配套和批量交付，抓住新興市場發展機遇，實現銷售業務的第二增長曲線。本集團已與三一集團、徐工集團、宇通客車、吉利商用車、東風商用車、陝汽、中國重汽、廈門金龍、中國中車、中聯重科、柳工機械及中力叉車、林德叉車等建立深度合作關係。於2024年上半年，本集團新增44款車型公告。本集團針對重卡電池技術迭代趨勢的精準研判和產品的精準定位，在新能源重卡賽道提前進行佈局，並實現了重卡電池出貨和市場份額的快速增長，從而躋身新能源重卡領域出貨量第一陣營。

在儲能業務領域，本集團作為行業的領軍企業，為全球多個大型項目提供了定制化的高品質儲能產品和解決方案，並以問頂技術賦能全產品矩陣，廣泛覆蓋電力、交通、工業等多個儲能應用場景，為客戶提供了從儲能電芯到儲能系統的全域解決方案，以高能效、高安全、長壽命的創新優勢獲得了廣泛的認可和肯定，進一步證明了在儲能領域的專業技術實力和行業領先的產品力。2024年上半年，與Powin簽署框採訂單，同期中標國能信控、中石油等央國企儲能電芯年度採購需求。基於卓越的產品質量、創新的解決方案以及專業的客戶服務團隊，榮登彭博新能源財經一級儲能廠商名單，榮獲陽光電源年度「卓越質量獎」，榮獲2024「北極星杯」儲能影響力電池供應商，美的工業技術事業群核心供應商頒發的「新睿貢獻獎」等榮譽。

### 技術研發成果

由於我們長期致力於研發，我們已開發廣泛的關鍵技術研究，用於我們的產品。憑借這些先進的技術和我們的創新研發能力，加上我們在製造方面的極限製造能力、供應鏈管理能力，以及經驗豐富且全心投入的領導團隊，我們能夠開發及生產滿足客戶要求的產品。其中，我們的問頂電池實現了規模化量產，有效降低了製造成本。我們將持續增加問頂電池的產能。我們致力於不斷提升技術研發能力，確保我們產品在各個應用領域的競爭優勢。我們的關鍵技術及研發成果也提高了我們產品的核心性能。



### 動力電池方向

- 進一步提升質量能量密度。我們開發及生產高能量密度的產品。量產的磷酸鐵鋰電池電芯的質量能量密度達到180-200Wh/kg，而我們的電池電芯樣品的質量能量密度達到200-230Wh/kg，量產的三元鋰電池電芯的質量能量密度達到245-260Wh/kg，而我們高鎳鋰電池電芯樣品的質量能量密度達到300-320Wh/kg以上。通過材料改性和電芯設計改善，磷酸錳鐵鋰復合體系電芯的質量能量密度可以做到205-240Wh/kg，在提高能量密度的基礎上，也改善了快充和低溫性能。
- 進一步提高體積能量密度。我們獨創的問頂技術可以有效提升電芯的空間利用率，通過優化電芯內部空間，提高正極極片高度，同時簡化塗覆工序，降低生產成本。我們的綠色可拆卸CTP技術通過優化電芯及模塊結構設計進一步提高電池包的空間利用率，實現電池包去結構件化並有效提升電池包集成率。就磷酸鐵鋰電池產品而言，我們產品的體積能量密度可高達450Wh/L，就三元電池產品而言其體積能量密度可高達650Wh/L。在上述結構創新的基礎上，2024年上半年主要優化電化學體系，純磷酸鐵鋰電芯體積能量密度進一步提升至460Wh/L。
- 快充技術。我們的快充技術通過雙層塗覆技術和超快導離子材料表面塗覆技術，全面提升電芯低溫充電性能及快充性能。量產產品可實現10-15分鐘快充，在研產品可實現9-12分鐘快充。2024年上半年將5C快充磷酸鐵鋰電芯進行送樣測試，性能指標滿足電動汽車客戶的相關快充需求，並獲得幾家客戶的樣品定點。同時在8-10分鐘三元快充體系研發這裡也取得了階段性進展。
- 高功率技術。我們通過結合問頂電芯和微觀固液界面技術，保證電芯能量密度的同時功率性能也有一定的提升，脈衝放電能力達到10C，同時可以實現20分鐘以內的快充，結合客戶需求推出148/194/220Ah系列寬度的PHEV電芯產品，獲得了多家國內外知名車企的定點。
- 高安全電芯技術。我們採用高鎳和高硅碳體系，研發了新一代的半固態電芯，質量能量密度達到300Wh/kg，安全性能相對於純液態電芯有較大的提升，也對國內外主流車企進行了送樣測試。

### 商用動力及儲能電池方向

- 電力儲能和工商業儲能電芯。基於原280Ah電芯尺寸，開發了314/320Ah電芯產品。通過「問頂」技術提高內部空間利用率4%，減低交流內阻10%以上，同時通過「雙高」固液界面設計，實現了180Wh/kg高質量能量密度、95%高能效(0.5P)、長壽命(9,000次以上)、高安全電芯的開發，電芯已批量交付國內外重大客戶。同時，針對長時儲能市場開發了更高容量的345Ah電芯產品，將質量能量密度進一步提高至185Wh/kg，能效96%(0.25P)以上，循環壽命可達10,000次以上，滿足25年以上的日曆壽命要求。此外，為了響應市場上1P產品的需求，升級開發了314Ah-1P產品，1P能量效率及循環壽命指標都達到行業領先水平。
- 商用車動力電芯。228Ah電芯採用低衰減預鋰技術，並結合微觀固液界面技術，大幅提升循環壽命，賦予產品「千次零衰減，萬次長循環」的性能特點，充分適配商用車領域對長循環的需求，產品設計壽命提升至15~20年。324Ah電芯提升了在礦卡等惡劣工況下的穩定性與可靠性，在雙高固液界面技術的加持下，實現了6,000~8,000次以上長壽命、190Wh/kg高能量密度以及長耐久高安全的特性。其中，應對市場換電以及其他商儲電動化等各種多元化的應用場景需求，324Ah商儲共用電池系統已實現批量交付。
- 戶用儲能電芯。72/100Ah電芯基於電極結構設計和電解液優化創新，能量密度超165Wh/kg，壽命6,000次以上，滿足10年以上產品使用需求。同時電芯可支持低溫零下10℃快速充電，為極嚴寒地區應用提供更多選擇。

### 系統方向

- 集成化快充動力電池系統

在高集成化方面，我們在原有雙排大模組電池包方案基礎上，自研開發出了基於擠壓鋁合金的CTP(電芯集成電池包)系統方案，並在多個定點量產項目中得到應用。電池系統的能量密度集成效率可達80%，處於業內領先水平。同時我們通過自研掌握了輓壓型超高強鋼CTP技術，電池系統的結構性能提升10%以上，後續項目獲取中向客戶推薦應用。此外我們掌握了模切採樣線束方案以及BMS(電池管理系統)從板和採樣線束的集成方案技術，並應用到了已定點的項目中，使得單包成本相對於傳統方案降低2%以上。

在電池系統快充能力方面，我們開發出了多種熱管理系統方案，能夠充分發揮我們電芯的快充能力。除了已經量產應用的集成式底部液冷板方案外，我們開發完成了電芯雙面液冷和三面液冷方案，確保了電池系統能夠實現10-15分鐘的快充能力。

- 直流側儲能系統

基於自研的問頂314/320Ah和345Ah電芯，我們於今年上半年先後發佈5.11MWh和5.51MWh儲能系統。這些系統依舊使用標準20尺集裝箱集成，不僅較上一代3.72MWh系統有了全面升級，該產品也達到了當前業內最高體積能量密度。除此之外，系統還支持四並機佈置，導入並聯冷卻流道設計、電芯開閥檢測、模組內氣壓檢測、模組化消防系統、極簡化結構設計、內含冷卻液的安裝與維護、自動外短路檢測、電池簇級負載連接及斷開等一系列先進技術，極大程度的提升了儲能系統使用壽命，提高了結構、電氣、熱安全性，降低了佔地面積和維護成本。

## 未來展望

### 技術與產品創新

強大的研發實力是我們取得成功的關鍵因素。我們在上海、溫州和嘉善設有研發中心，而設在嘉善新的研發大樓尚在建設中，預期將於2024年下半年啟用。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1,876名研發人員參與研發工作。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獲授2,245項專利，包括189項發明專利，2,000項實用新型專利及56項外觀設計專利。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擁有已註冊商標219件。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獲授451項專利，包括83項發明專利，363項實用新型專利及5項外觀設計專利。

所有該等發明專利均與鋰離子電池製造及創新有關，涵蓋鋰離子電池材料及結構、系統集成、電池管理系統、生產技術及設備以及電池回收等方面。我們在電池材料、電池設計及電池結構、生產工藝及設備方面形成了一系列技術優勢，幫助我們建立一個能夠實現安全性、可靠性、長續航和優越性能的產品組合，同時提高生產效益。我們的研發重點如下：

- 問頂技術。面對即將到來的下一個工商業電芯及儲能系統時代，通過使用「問頂」技術，我們規劃開發容量高容量500~600Ah+系列的下一代儲能電芯，有效提高電芯的集成效率和降低成本。全新升級的6~7MWh電池儲能集裝箱，進一步為客戶提供經濟效益、安全性能、循環壽命三大優勢兼備的全能型儲能系統產品。在動力領域，「問頂」技術同樣適用於磷酸鐵鋰電池產品以及三元鋰體系，能使磷酸鐵鋰電池續航里程突破700公里。在三元電池上，問頂電池可以讓中鎳三元電池在兼顧高安全、長壽命的同時，續航里程突破1,000公里，高鎳三元動力電池的電動車有望突破1,200公里。
- 半固態方形電池。我們下一步計劃提升半固態電芯的快充能力，以滿足目前市場上的需求。在上述產品方向的基礎上，我們同時也在積極佈局下一代高比能電芯，包括多電子反應體系電芯，低空飛行電池等等。
- 固態電池。目前，我們正在對全固態電池電解液材料、固態電解液反應界面性能及固態電池生產工藝進行研究。開發全固態電池的目的是實現安全性及能量密度的平衡。
- 磷酸錳鐵鋰電池系統。我們已開始開發及生產磷酸錳鐵鋰電池。由於電壓高、錳供應充足的特點，磷酸錳鐵鋰電池與磷酸鐵鋰電池相比可實現更高的能量密度、更低的每瓦時成本及更佳的低溫環境效能，且與三元電池相比具有更佳的安全性能。
- 回收技術。我們計劃繼續研發動力電池剩餘能量測試及二次使用解決方案及流程等回收技術，以最大限度地提高動力電池的成本效益，並提高回收產品的安全性、穩定性及循環次數。我們亦致力於通過回收技術降低電池重組應用、認證測試及生產的成本。二零二四年一月十七日，我們獲得新能源汽車廢舊動力蓄電池梯次利用資質。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產業鏈協同優勢

在不遠的將來，利用我們獨特的青山集團網絡供應鏈優勢，積極協助我們的供應商採購碳酸鋰等原材料，以確保原材料以有競爭力的價格充足供應。作為青山集團生態系統的一部分有助與若干原材料供應商建立信任及業務關係的過程。我們亦可利用青山在產業價值鏈上游的各種戰略工作，並有機會對上游原材料供應商作出戰略投資，確保重要原材料的供應。

2024年3月26日，公司與控股股東青山集團簽署了《產品銷售框架協議補充協議》，該等協議已經過公司2023年度股東大會批准。因青山集團及其於國內外的聯繫人在建及正在運營的工業園進一步向綠色能源供應及綠電交通模式轉型過渡，圍繞光伏發電、綠電交通等構建綜合解決方案，促進礦業生態友好發展，降低運輸成本，在向青山集團及／或其聯繫人供應儲能電池產品以外，於2024至2026年公司進一步向青山集團及／或其聯繫人供應電動重卡等工程運輸設備使用的動力電池產品。詳情請參見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6日通函。

### 全球化佈局

我們計劃在東南亞、歐洲及南美洲等地區建立生產工廠。該等舉措將讓我們能夠增強我們在全球的業務，更接近當地的客戶資源及原材料，並讓我們分散地緣政治風險。

繼2023年成立德國子公司後，公司已於2024年上半年成立美國子公司，負責美洲市場的銷售工作。同時，公司也設立東南亞子公司，負責東南亞製造基地的前期調研和準備工作。

## 經營業績及分析

下表摘錄自本集團的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當中呈列所示期間的絕對金額及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以及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同比變動(以百分比列示)。

###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同比變動
	2024年		2023年		
	(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收入	<b>7,596,665</b>	<b>100.0%</b>	6,594,794	100.0%	15.2%
銷售成本	<b>(7,324,299)</b>	<b>(96.4)%</b>	(6,327,560)	(95.9)%	15.8%
<b>毛利</b>	<b>272,366</b>	<b>3.6%</b>	267,234	4.1%	1.9%
其他收益及得益	<b>280,589</b>	<b>3.7%</b>	85,990	1.3%	226.3%
銷售及分銷開支	<b>(224,285)</b>	<b>(3.0)%</b>	(157,715)	(2.4)%	42.2%
行政開支	<b>(300,737)</b>	<b>(4.0)%</b>	(239,655)	(3.6)%	25.5%
研發開支	<b>(406,280)</b>	<b>(5.3)%</b>	(505,246)	(7.7)%	(19.6)%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b>(103,649)</b>	<b>(1.4)%</b>	(249,102)	(3.8)%	(58.4)%
其他開支	<b>(990)</b>	<b>(0.0)%</b>	(5,817)	(0.1)%	(83.0)%
金融成本	<b>(170,413)</b>	<b>(2.2)%</b>	(113,114)	(1.7)%	50.7%
分佔損益：					
合營公司	<b>(2,873)</b>	<b>(0.0)%</b>	(681)	(0.0)%	321.9%
聯營公司	<b>(1,908)</b>	<b>(0.0)%</b>	-	-	不適用
<b>除稅前虧損</b>	<b>(658,180)</b>	<b>(8.7)%</b>	(918,106)	(13.9)%	(28.3)%
所得稅開支	<b>(32)</b>	<b>(0.0)%</b>	(1,628)	(0.0)%	(98.0)%
<b>期內虧損</b>	<b>(658,212)</b>	<b>(8.7)%</b>	(919,734)	(13.9)%	(28.4)%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同比變動
	2024年		2023年		
(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以下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442,973)</b>	<b>(5.8)%</b>	(710,215)	(10.8)%	(37.6)%
非控股權益	<b>(215,239)</b>	<b>(2.8)%</b>	(209,519)	(3.2)%	2.7%
	<b>(658,212)</b>	<b>(8.7)%</b>	(919,734)	(13.9)%	(28.4)%
<b>其他全面收益</b>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					
的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換算的匯兌差額	<b>(18)</b>	<b>(0.0)%</b>	–	–	不適用
<b>期內全面虧損總額</b>	<b>(658,230)</b>	<b>(8.7)%</b>	(919,734)	(13.9)%	(28.4)%
以下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442,991)</b>	<b>(5.8)%</b>	(710,215)	(10.8)%	(37.6)%
非控股權益	<b>(215,239)</b>	<b>(2.8)%</b>	(209,519)	(3.2)%	2.7%
	<b>(658,230)</b>	<b>(8.7)%</b>	(919,734)	(13.9)%	(28.4)%
<b>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					
一期內虧損(人民幣元)	<b>(0.19)</b>		(0.33)		(42.4)%



##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94.8百萬元上漲15.2%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596.7百萬元，主要由於來自動力及儲能電池產品銷售量的穩步上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按產品用途劃分之收入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同比變動
	2024年		2023年		
	(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動力電池產品	<b>2,858,421</b>	<b>37.6%</b>	1,247,794	18.9%	129.1%
儲能電池產品	<b>3,207,787</b>	<b>42.2%</b>	4,320,526	65.5%	(25.8)%
其他業務					
廢棄物銷售	<b>193,182</b>	<b>2.5%</b>	165,218	2.5%	16.9%
研發服務	<b>15,717</b>	<b>0.2%</b>	12,316	0.2%	27.6%
其他	<b>1,321,558</b>	<b>17.4%</b>	848,940	12.9%	55.7%
小計	<b>1,530,457</b>	<b>20.1%</b>	1,026,474	15.6%	49.1%
總計	<b>7,596,665</b>	<b>100.0%</b>	6,594,794	100.0%	15.2%

本集團動力及儲能電池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量均高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量，其中動力電池裝機量為7.58GWh，同比上漲316.5%；儲能電池出貨量為8.60GWh，同比上漲44.5%。但由於原材料價格下跌，本集團電池產品售價隨之下降。本集團動力電池產品銷售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47.8百萬元上漲129.1%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58.4百萬元，儲能電池產品銷售產生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20.5百萬元下降25.8%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07.8百萬元。

本集團來自其他業務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26.5百萬元上漲49.1%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30.5百萬元，其主要是因為本集團電池組件受到客戶認可，其銷量持續增長。

##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327.6百萬元上升15.8%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324.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電池產品的銷售量的增加。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本集團按產品用途劃分之毛利／(毛損)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同比變動
	2024年		2023年		
	毛利／ (毛損)	毛利率	毛利／ (毛損)	毛利率	
	(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百分比除外)				
	(未經審核)				
動力電池產品	<b>30,986</b>	<b>1.1%</b>	(32,083)	(2.6)%	196.6%
儲能電池產品	<b>101,709</b>	<b>3.2%</b>	280,129	6.5%	(63.7)%
其他業務	<b>139,671</b>	<b>9.2%</b>	19,188	1.9%	627.9%
總計	<b>272,366</b>	<b>3.6%</b>	267,234	4.1%	1.9%

由於銷售規模的擴大，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7.2百萬元上漲1.9%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2.4百萬元。其毛利率從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4.1%下降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6%。

具體而言，相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毛損人民幣32.1百萬元，本集團動力電池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毛利人民幣31.0百萬元，主要原因是隨著動力電池訂單的增加，規模效應顯現。儲能電池產品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0.1百萬元下降63.7%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1.7百萬元，其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6.5%下降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2%，主要原因是儲能市場競爭的加劇。

其他業務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2百萬元上漲627.9%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9.7百萬元，其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9%上漲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2%，其主要原因是電池組件產量擴大帶來的規模效應。

## 其他收益及得益

其他收益及得益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6.0百萬元上漲226.3%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80.6百萬元，主要由於利息收益及增值稅附加扣除的增長。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7.7百萬元上漲42.2%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4.3百萬元，主要由於(i)本公司銷售團隊規模擴大，及(ii)本公司參加全球展會次數增加。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9.7百萬元上漲25.5%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0.7百萬元，主要由於隨著本公司規模的持續擴大，本公司管理團隊規模也相應擴大。

###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05.2百萬元下降19.6%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6.3百萬元，主要由於(i) 2024年上半年新投入的產線較2023年上半年較少，及(ii) 2024年上半年較2023年上半年原材料價格下降，研發物料的開支下降。

###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9.1百萬元下降58.4%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3.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基於集合及個別基準方式下應收貿易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就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作出的撥備減少。

###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百萬元下降83.0%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百萬元。

### 金融成本

金融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3.1百萬元上漲50.7%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0.4百萬元，主要由於計息銀行借款增加，以撥付興建我們的生產設施及用作日常營運。

###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百萬元下降98.0%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2萬元，主要由於公司2023年上半年本集團生產基地收到與資產相關政府補貼依法納稅。

###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期內虧損由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19.7百萬元下降28.4%至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8.2百萬元。



###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通過銀行融資、籌集的股本資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以及本公司通過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其經營提供資金。本集團每日監管銀行結餘，並每月核查現金流量。我們亦編製每月現金流量計劃及預測，並提交我們的首席財務官進行審批，以確保我們能維持最佳流動資金水平及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

此外，我們亦使用現金購買理財產品。理財產品的相關金融資產通常為一籃子資產，包括貨幣市場工具(如貨幣市場資金、同業借貸及定期存款)、債務、債券及其他資產(如保險資產、信託基金計劃及信用證)。我們構建理財產品組合，旨在實現(i)相對較低風險水平，(ii)良好流動性，及(iii)更高收益率。經審慎周詳考慮(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整體財務狀況、市場及投資條件、經濟發展狀況、投資成本、投資期限及該投資的預期回報及潛在風險等多項因素後，我們按個別情況作出投資決策。

本集團擁有足夠的流動性以滿足日常流動資金管理及資本開支需求，並控制內部經營現金流量。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8,370.7百萬元，主要包括現金及不受限制的銀行結餘與定期存款，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8,379.5百萬元。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採用人民幣計價。

### 銀行及其他借款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約為人民幣9,868.5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9,627.8百萬元。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均採用人民幣計價。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除總額約為人民幣1,438.2百萬元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按固定利率計息外，餘下乃按浮動利率計息。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中，33.9%將於一年內到期，而餘下將於一年後到期。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關於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請參閱本中期報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資產淨值人民幣10,959.1百萬元，包括流動資產人民幣21,386.2百萬元、非流動資產人民幣17,296.9百萬元、流動負債人民幣18,629.6百萬元及非流動負債人民幣9,094.4百萬元。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按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值計算，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為71.7%，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68.0%。

### 現金流量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258.9百萬元，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453.5百萬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1,242.1百萬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902.8百萬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32.8百萬元，而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570.2百萬元。

### 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浮動利率銀行借款有關。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尚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對沖利率風險。

本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為因外幣匯率變動而產生虧損的風險。人民幣與我們經營業務所用其他貨幣之間的匯率波動可能影響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我們尋求通過將我們的淨外幣持倉量降至最低來限制我們承受的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我們亦通過簽訂遠期外匯合約等方式從事外匯對沖活動以應對我們面臨的外匯風險。

### 資本開支及承擔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1,650.6百萬元，乃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購買使用權資產及其他無形資產有關。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3,237.1百萬元，乃與已訂約但尚未支付的廠房建設工程有關。

###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抵押總額約為人民幣6,846.6百萬元，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人民幣459.5百萬元。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的招股章程「業務」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章節所披露的擴張計劃外，本集團尚無有關重大投資或收購重要資本資產或其他業務的具體計劃。然而，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業務發展的新機遇。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概無擁有任何或然負債。

### 期後事件

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後概無發生重大期後事件。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了解維持及促進健全的企業管治的重要性。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為了推廣有效的內部控制措施，確保其業務及經營均按照適用法律法規開展，增進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及加強董事會對本公司及其股東的責任承擔。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所載的適用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曹輝博士為本公司董事長兼總裁。董事相信，由同一人擔任董事長及總裁的角色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的領導一致，並使本集團更為有效及高效地制定整體戰略規劃。董事亦認為該架構不會影響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權責平衡，原因為：(i)董事會將作出的決策須經至少大多數董事批准，且董事會十二名董事中有五名為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符合上市規則要求，因此董事會有足夠的權力制衡；(ii)曹輝博士及其他董事知悉並承諾履行作為董事的受信責任，而有關責任要求(其中包括)其應為本公司的裨益及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並相應為本公司作出決策；(iii)董事會的運作確保權力及權責平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才組成，他們會定期會面以討論影響本公司運營的事宜；及(iv)本公司的整體戰略以及其他主要業務、財務及運營政策均通過經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詳細討論後集體作出。董事會將持續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的有效性，以評估是否需要將本公司董事長及總裁的角色作區分。

### 遵守董事、監事及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有可能持有本公司未公佈的內幕消息的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制定「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僱員持有和買賣公司股票管理制度」(「公司守則」)，其條款不比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寬鬆。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守公司守則以至標準守則。

###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D2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D2第四十段，除了在此中期報告已作披露外，本公司確認上市規則附錄D2第三十二段所列事宜的現有公司資料與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度報告所披露的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規定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在由本公司按該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就此而言，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將猶如適用於監事般詮釋)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淡倉

姓名	權益性質/身份	股份類別	所持 股份數目	於境內未上市 股份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於已發行股 本總額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sup>(2)</sup>
曹輝博士	受控法團權益 <sup>(3)</sup>	境內未上市股份	360,000,000 (好倉)	18.28%	15.81%

附註：

- (1) 基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境內未上市股份總數1,969,495,912股計算。
- (2) 基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276,874,050股計算。
- (3)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曹輝博士為溫州瑞鋰的普通合夥人，並持有上海孚勤企業發展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孚勤」)約41.1%的有限合夥權益，而上海孚勤則持有溫州景鋰約72.7%的有限合夥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曹輝博士被視為於溫州瑞鋰及溫州景鋰持有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於相聯法團的權益／淡倉

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身份	所持註冊 資本金額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的 概約權益 百分比
曹輝博士	永青科技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5,800,000元	1%
吳艷軍博士	青拓集團有限公司 <sup>(1)</sup>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4,400,000元	0.5%
胡曉東先生	永青科技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8,700,000元	1.5%
王海軍先生	浙江永拓新材料科技 有限公司 <sup>(2)</sup>	實益擁有人	人民幣1,600,000元	2%

附註：

- (1)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青山集團為青拓集團有限公司的最大股東，於青拓集團有限公司持有48.85%股權。
- (2)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浙江永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為永青科技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董事、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的股份或債權證或本公司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登記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就此而言，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將猶如適用於監事般詮釋）。

### 主要股東權益

就董事所深知，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姓名	權益性質／身份	股份類別	所持 股份數目	於境內未上市 股份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於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sup>(2)</sup>
溫州景鋁	實益擁有人	境內未上市股份	264,000,000 (好倉)	13.40%	11.59%
永青科技 <sup>(3)</sup>	實益擁有人	境內未上市股份	1,089,419,482 (好倉)	55.31%	47.85%
	受控法團權益	境內未上市股份	264,000,000 (好倉)	13.40%	11.59%
瑞途能源 <sup>(3)</sup>	受控法團權益	境內未上市股份	264,000,000 (好倉)	13.40%	11.59%
上海孚勤 <sup>(3)</sup>	受控法團權益	境內未上市股份	264,000,000 (好倉)	13.40%	11.59%
青山集團 <sup>(4)</sup>	受控法團權益	境內未上市股份	1,353,419,482 (好倉)	68.72%	59.44%
上海鼎信 <sup>(4)</sup>	受控法團權益	境內未上市股份	1,353,419,482 (好倉)	68.72%	59.44%
項先生 <sup>(5)</sup>	受控法團權益	境內未上市股份	1,353,419,482 (好倉)	68.72%	59.44%
曹輝博士 <sup>(3)(6)</sup>	受控法團權益	境內未上市股份	360,000,000 (好倉)	18.28%	15.81%
嘉興上汽頤瑞股權 投資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嘉興上汽」)	實益擁有人	境內未上市股份	187,828,067 (好倉)	9.54%	8.25%

姓名	權益性質／身份	股份類別	所持 股份數目	於境內未上市 股份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sup>(1)</sup>	於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持股 概約百分比 <sup>(2)</sup>
青島上汽創新升級 產業股權投資基金	實益擁有人	境內未上市股份	56,285,178 (好倉)	2.86%	2.47%
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 (「青島上汽」) <sup>(7)</sup>	受控法團權益	境內未上市股份	187,828,067 (好倉)	9.54%	8.25%

附註：

- (1) 基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境內未上市股份總數1,969,495,912股計算。
- (2) 基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2,276,874,050股計算。
- (3)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永青科技持有瑞途能源(其為溫州景鋰的普通合夥人)100%股權。上海孚勤持有溫州景鋰約72.7%有限合夥權益。瑞途能源為上海孚勤的普通合夥人，而曹輝博士持有上海孚勤約41.1%有限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永青科技、瑞途能源、上海孚勤及曹輝博士均被視為於溫州景鋰所持有的264,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青山集團及上海鼎信分別持有永青科技51%及43.5%的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青山集團及上海鼎信均被視為分別於永青科技及溫州景鋰直接持有的1,089,419,482股及264,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項先生直接持有青山集團約22.3%股權。項先生亦透過(a)上海鼎信(項先生為持有其約71.5%的股東，上海鼎信直接持有青山集團約23.7%股權)及(b)浙江青山(項先生為持有其約80%的股東，浙江青山直接持有青山集團約11.5%股權)間接持有青山集團股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項先生直接及間接控制青山集團約57.5%股權，並被視為分別於永青科技及溫州景鋰直接持有的1,089,419,482股及264,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曹輝博士為溫州瑞鋰的普通合夥人。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曹輝博士被視為於溫州瑞鋰持有的96,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其他資料及企業管治

- (7)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青島上汽持有嘉興上汽的49.95%有限合夥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青島上汽被視為於嘉興上汽持有的187,828,067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上海尚頤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尚頤資本」)為嘉興上汽的普通合夥人及基金管理人，亦為青島上汽的普通合夥人及基金管理人。嘉興頤合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嘉興頤合」)持有尚頤資本45%的有限合夥權益。上海頤元商務諮詢有限公司(「上海頤元」)為尚頤資本的普通合夥人。馮戟先生持有上海頤元80%股權。上海上汽恒旭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上汽恒旭」)為青島上汽另一普通合夥人。上海頤嘉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上海頤嘉」)持有上汽恒旭45%股權。上海晟頤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上海晟頤」)為上海頤嘉的普通合夥人。陸永濤先生持有上海晟頤90%股權，亦持有上海頤嘉68.8%的有限合夥權益。上海汽車集團金控管理有限公司(「上汽金控」)持有尚頤資本40%的有限合夥權益，亦持有上汽恒旭40%股權。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上汽集團」)直接持有青島上汽約99.63%有限合夥權益。上汽金控為上汽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汽車工業(集團)有限公司(「上汽工業集團」)持有上汽集團62.69%股權。

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尚頤資本、嘉興頤合、上海頤元、馮戟先生、上汽恒旭、上海頤嘉、上海晟頤、陸永濤先生、上汽金控、上汽集團及上汽工業集團各自被視為於嘉興上汽直接持有的187,828,067股股份及青島上汽直接持有的56,285,178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12,138名全職僱員。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絕大部分僱員位於中國。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薪酬與考核委員會的成立旨在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個人表現以及可資比較的市場慣例，檢討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以及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架構。

本公司根據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向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提供薪金、津貼、養老金計劃供款、酌情花紅、股份激勵計劃及其他實物利益形式的薪酬。

本集團認為，本集團的長期增長取決於我們僱員的專業知識、經驗及發展。本集團的人力資源部負責招聘、管理及培訓僱員。本集團主要通過推薦、獵頭公司、招聘網站及校園招聘來招聘僱員。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培訓計劃，包括為新僱員提供新入職培訓並為本集團的生產及研發人員提供持續技術培訓以提高彼等的技能及知識。本集團採取措施在僱員中提倡機會平等、反歧視及多元化。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未持有任何庫存股份。

###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在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013.1百萬港元。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按及將持續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計劃動用，即：

項目	佔總淨額的 概約百分比 %	全球發售 可供使用 募集資金 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3年 12月31日 尚未動用 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4年		募 集 資 金 淨 額 結 餘 的 預 期 時 間 表
				6月30日止 六個月 實際使用 淨額 (百萬港元)	於2024年 6月30日 尚未動用 淨額 (百萬港元)	
用於擴大我們的產能	80.0%	1,610.5	1,610.5	424.4	1,186.1	2024年12月31日
用於先進鋰離子電池、 先進材料及優化生產 工藝的核心技術研發	10.0%	201.3	201.3	0.8	200.5	2025年12月31日
用於營運資金及 一般公司用途	10.0%	201.3	201.3	110.0	91.3	2024年12月31日
總計	100.0%	2,013.1	2,013.1	535.2	1,477.9	



###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及3.22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D.3.3條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已採納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黃斯穎女士，Simon Chen博士及任勝鋼博士。目前由黃斯穎女士擔任審計委員會主席，其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所規定合適的專業資格。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確認其已遵守所有適用的會計原則、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審計委員會亦已討論審計及財務報告事宜。本公司核數師並未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並無採納購股權計劃。

### 股份激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批准及採納了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以及於二零二二年三月批准及採納了二零二二年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合稱「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上海蘭鈞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批准及採納了二零二二年股份激勵計劃(「上海蘭鈞股份激勵計劃」)。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及上海蘭鈞股份激勵計劃(合稱「股份激勵計劃」)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七章項下的股份計劃，該等計劃乃透過若干有限合夥企業形式的員工持股平台進行，其並不涉及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直接發行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新股份，或向股份激勵計劃參與者授出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現有股份。參與者在獲授予合夥權益後成為對應員工持股平台的合夥人。參與者透過其於員工持股平台的合夥權益持有本公司或本公司附屬公司之間接權益。根據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可授出相當於合共360,600,000股股份的權益。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相當於326,215,500股股份的權益已授予二零二一年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參與者，相當於18,130,761股股份的權益已授予二零二二年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參與者，而相當於16,253,739股股份的其餘權益則因相關參與者不再受聘等原因已根據本公司股份激勵計劃條款轉讓予瑞途能源及瑞洲能源有限公司且未再次授出。根據上海蘭鈞股份激勵計劃，可授出的權益相當於向溫州辰杉企業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出資金額人民幣24,342,434元。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所有該等權益已授予上海蘭鈞股份激勵計劃的參與者。

有關股份激勵計劃及員工持股平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法定及一般資料—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變動

自二零二三年度報告日期起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披露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資料變動。

#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b>7,596,665</b>	6,594,794
銷售成本		<b>(7,324,299)</b>	(6,327,560)
毛利		<b>272,366</b>	267,234
其他收益及得益	4	<b>280,589</b>	85,990
銷售及分銷開支		<b>(224,285)</b>	(157,715)
行政開支		<b>(300,737)</b>	(239,655)
研發成本		<b>(406,280)</b>	(505,246)
金融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淨額		<b>(103,649)</b>	(249,102)
其他開支		<b>(990)</b>	(5,817)
融資成本		<b>(170,413)</b>	(113,114)
分佔損益：			
合營企業		<b>(2,873)</b>	(681)
聯營公司		<b>(1,908)</b>	–
除稅前虧損	5	<b>(658,180)</b>	(918,106)
所得稅開支	6	<b>(32)</b>	(1,628)
期內虧損		<b>(658,212)</b>	(919,734)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442,973)</b>	(710,215)
非控股權益		<b>(215,239)</b>	(209,519)
		<b>(658,212)</b>	(919,734)



# 中期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益			
於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b>(18)</b>	-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b>(658,230)</b>	(919,734)
以下各項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b>(442,991)</b>	(710,215)
非控股權益		<b>(215,239)</b>	(209,519)
		<b>(658,230)</b>	(919,734)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一期內虧損(人民幣元)	7	<b>(0.19)</b>	(0.33)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b>15,817,393</b>	15,293,043
使用權資產		<b>1,066,699</b>	957,893
其他無形資產		<b>42,058</b>	41,379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b>170,367</b>	173,24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b>6,824</b>	1,48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b>178,871</b>	232,779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b>10,361</b>	10,361
應收關聯方款項		<b>4,332</b>	2,222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17,296,905</b>	16,712,399
<b>流動資產</b>			
存貨		<b>3,734,581</b>	3,181,177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10	<b>4,789,030</b>	3,808,957
合約資產		<b>145,456</b>	154,44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b>791,281</b>	735,80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270,985</b>	564,505
應收關聯方款項		<b>1,184,234</b>	1,383,895
受限制現金		<b>2,099,886</b>	1,100,1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370,717</b>	8,379,470
<b>流動資產總值</b>		<b>21,386,170</b>	19,308,383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11	<b>10,491,137</b>	7,252,39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4,446,780</b>	4,835,893
合約負債		<b>126,693</b>	127,33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b>3,341,429</b>	2,590,930
租賃負債		<b>14,492</b>	13,137
遞延政府補助		<b>42,559</b>	73,851
應付關聯方款項		<b>80,576</b>	79,307
撥備		<b>85,911</b>	72,206
<b>流動負債總額</b>		<b>18,629,577</b>	15,045,047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b>2,756,593</b>	4,263,33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20,053,498</b>	20,975,735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b>6,527,079</b>	7,036,910
租賃負債	<b>22,412</b>	23,582
遞延政府補助	<b>2,064,389</b>	1,965,098
撥備	<b>441,515</b>	371,698
應付關聯方款項	<b>39,020</b>	36,000
非流動負債總額	<b>9,094,415</b>	9,433,288
資產淨值	<b>10,959,083</b>	11,542,447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b>2,276,874</b>	2,276,874
儲備	<b>8,666,320</b>	9,034,445
	<b>10,943,194</b>	11,311,319
非控股權益	<b>15,889</b>	231,128
權益總額	<b>10,959,083</b>	11,542,447

代表董事會批准：

曹輝先生  
董事

黃潔華女士  
董事

# 中期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 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的 金融資產公允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價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激勵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2,276,874	10,706,105	361	(9)	324,237	(1,996,249)	11,311,319	231,128	11,542,447
期內虧損	-	-	-	-	-	(442,973)	(442,973)	(215,239)	(658,212)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18)	-	-	(18)	-	(18)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	-	(18)	-	(442,973)	(442,991)	(215,239)	(658,230)
股份激勵計劃開支	-	-	-	-	74,866	-	74,866	-	74,866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276,874	10,706,105	361	(27)	399,103	(2,439,222)	10,943,194	15,889	10,959,083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股份激勵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經審核)	2,160,804	8,936,345	176,245	(524,447)	10,748,947	702,626	11,451,573
期內虧損	-	-	-	(710,215)	(710,215)	(209,519)	(919,734)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710,215)	(710,215)	(209,519)	(919,734)
股份激勵計劃開支	-	-	77,127	-	77,127	-	77,127
於2023年6月30日(經審核)	2,160,804	8,936,345	253,372	(1,234,662)	10,115,859	493,107	10,608,966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財務狀況表內的儲備人民幣8,666,320,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9,034,445,000元)。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b>(658,180)</b>	(918,106)
就除稅前虧損與現金流量淨額對賬進行調整：		
融資成本	<b>170,413</b>	113,114
分佔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損益	<b>4,781</b>	681
利息收益	<b>(120,753)</b>	(67,16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	<b>859</b>	9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b>(2,468)</b>	3,51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b>680,178</b>	405,303
使用權資產折舊	<b>17,816</b>	10,52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b>7,461</b>	4,690
遞延政府補助攤銷	<b>(19,764)</b>	(8,745)
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b>103,649</b>	249,102
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b>(131,764)</b>	264,692
外匯收益淨額	<b>(29,400)</b>	(2,397)
股份激勵開支	<b>74,866</b>	77,127
	<b>97,694</b>	132,428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b>(1,029,638)</b>	338,272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b>(55,481)</b>	67,557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	<b>175,726</b>	641,635
應付關聯方款項增加/(減少)	<b>1,269</b>	(14,670)
存貨增加	<b>(421,640)</b>	(44,720)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b>3,320,302</b>	(870,37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	<b>(33,146)</b>	(36,643)
產品質保撥備增加	<b>83,522</b>	68,206
合約負債(減少)/增加	<b>(637)</b>	119,003
受限制現金增加	<b>(999,756)</b>	(14,360)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b>1,138,215</b>	386,331
已收利息	<b>120,753</b>	67,166
已繳納所得稅	<b>(32)</b>	-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b>1,258,936</b>	453,497

# 中期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b>(1,650,649)</b>	(3,615,029)
購買使用權資產	-	(256,124)
購買其他無形資產	<b>(3,169)</b>	(10,739)
收取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政府補助	<b>119,999</b>	131,308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b>(1,320)</b>	(48,930)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b>(2,910)</b>	-
購買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b>(270,000)</b>	(115,000)
出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所得款項	<b>565,988</b>	11,712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1,242,061)</b>	(3,902,80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非控股權益出資	-	218,000
新增銀行貸款	<b>2,110,635</b>	2,808,146
償還銀行貸款	<b>(1,977,532)</b>	(325,560)
償還關聯方貸款	-	(2,599)
已付利息	<b>(158,417)</b>	(111,152)
支付上市開支	<b>(1,995)</b>	(10,713)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b>(4,728)</b>	(5,146)
就租賃付款支付的利息	<b>(759)</b>	(81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b>(32,796)</b>	2,570,1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b>(15,921)</b>	(879,139)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379,470</b>	4,901,062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b>7,168</b>	(471)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370,717</b>	4,021,45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370,717</b>	4,021,452
現金流量表所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370,717</b>	4,021,452

## 1. 公司資料

瑞浦蘭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2017年10月25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經於2022年3月31日召開的股東大會批准，本公司根據中國公司法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並將其註冊名稱由「瑞浦能源有限公司」變更為「瑞浦蘭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浙江省溫州市龍灣區空港新區金海二道濱海六路205號C棟A205室。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鋰離子電池產品的研發、製造及銷售。

本公司於2023年12月1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中要求的所有資料及披露，應與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相同，惟就本期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用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租回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	供應商融資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續)

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及影響載述如下：

- (a)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訂明計量售後回租交易產生的租賃負債所用的賣方一承租人之規定，以確保賣方一承租人不確認與所保留使用權有關的任何損益金額。由於本集團在初始應用國際財務報告第16號當日並無產生任何不取決於某一項指數或利率計算的可變租賃付款之售後回租交易，故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任何影響。
- (b) 2020年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包括延遲清償權的含義，以及延遲清償權必須在報告期末存在。負債的分類不受實體行使其延遲清償權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亦澄清，負債可以用其本身的權益工具清償，以及只有當可轉換負債中的轉換選擇權本身作為權益工具入賬時，負債的條款方不會影響其分類。2022年修訂本進一步澄清，在貸款安排產生的負債契約中，只有實體於報告日或之前必須遵守的契約方會影響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對於實體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必須遵守附帶未來契約的非流動負債，須進行額外披露。

本集團已於2023年及2024年1月1日重新評估其負債的條款及條件，並決定其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於初始應用該等修訂後維持不變。因此，該等修訂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構成任何影響。

- (c)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闡明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特點，並規定須就該等安排作出額外披露。該等修訂的披露規定旨在協助財務報表使用者了解供應商融資安排對實體的負債、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風險的影響。概毋須於實體應用該等修訂的首個年度報告期內就任何中期報告期披露供應商融資安排的相關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供應商融資安排，故該等修訂並無對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構成任何影響。

## 3. 經營分部資料

出於管理目的，本集團被組織為一個單一的業務單位，即動力電池產品、儲能電池產品、廢棄物、電池組件及研發服務銷售。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單一經營分部，且並無呈列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 4. 收入、其他收益及得益

收入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入	7,592,003	6,592,230
其他來源收入		
來自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總額：		
其他租賃收入(包括固定收入)	4,662	2,564
總計	7,596,665	6,594,794

#### 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分類資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客戶合約收入		
動力電池產品銷售－客戶行業指定	2,858,421	1,247,794
儲能電池產品銷售－客戶行業指定	3,207,787	4,320,526
電池組件銷售	1,297,342	832,737
廢棄物銷售	193,182	165,218
研發服務	15,717	12,316
其他	19,554	13,639
總計	7,592,003	6,592,230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7,576,286	6,579,914
於某個時間點履行的服務	15,717	12,316
總計	7,592,003	6,592,230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4年6月30日

### 4. 收入、其他收益及得益(續)

#### 其他收益及得益

其他收益及得益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其他收益及得益		
與下列各項有關的政府補助		
— 資產(i)	19,764	8,745
— 收益	11,931	1,967
利息收益	120,753	67,166
增值稅附加扣除(ii)	86,651	—
外匯收益淨額	29,400	2,397
公允價值變動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468	—
其他	9,622	5,715
總計	280,589	85,990

(i) 本集團已收到與設備及廠房投資資產有關的若干政府補助。與資產相關的補助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ii)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規定，集團可按照當期可抵扣進項稅額加計5%抵減應納增值稅稅額。附加扣除金額於集團的應納增值稅稅額高於零時於損益內確認。附加扣除金額按應納增值稅稅額與可加計扣除的附加扣除額的較低者計算。

##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抵免)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及服務成本	6,168,749	5,551,990
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淨額	103,649	249,102
存貨減值(撥回)／撥備	(131,764)	264,692
外匯收益淨額	(29,400)	(2,397)

## 6. 所得稅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按產生於或源自本集團成員公司所在及經營所在國家或司法權區的溢利繳納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除非其可享有下文所載優惠稅率。

本公司於2023年獲重新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本公司有權享有15%的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15%)。該資格須由中國相關稅務局每三年審核一次。

瑞浦青創於2021年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於2021年至2023年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該資格須由中國相關稅務局每三年審核一次。截至2024年6月30日，瑞浦青創正在重續資格。管理層認為，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瑞浦青創仍可適用15%的優惠稅率。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4年6月30日

### 6. 所得稅(續)

嘉善蘭鈞於2023年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於2023年至2025年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32	1,628
遞延	-	-
期內稅項開支總額	32	1,628

### 7.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以及期內已發行2,276,874,000股(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160,804,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潛在攤薄已發行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乃基於：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b>虧損</b>		
用於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計算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442,973)	(710,215)
<b>股份</b>		
用於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計算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276,874,000	2,160,804,000

##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宣派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3,566,544,000元及人民幣3,736,054,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質押作為本集團的若干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擔保。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人民幣1,211,727,000元(2023年6月30日：3,584,404,000元)的成本購買資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處置賬面淨值人民幣2,201,000元的資產(歸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除外)(2023年6月30日：人民幣92,000元)，產生處置虧損淨額人民幣859,000元(2023年6月30日：人民幣92,000元)。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	3,399,336	2,587,256
應收票據	1,821,293	1,571,650
減值	(431,599)	(349,949)
賬面淨值	4,789,030	3,808,957
以人民幣計值	4,306,622	3,769,765
以美元計值	481,552	35,718
以歐元計值	856	3,474
總計	4,789,030	3,808,957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4年6月30日

### 10. 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一般為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力求嚴格控制其尚未收回的應收款項，並設有信貸控制過程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應收貿易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級。應收貿易賬款不計利息。

本集團的應收票據全部為賬齡六個月以內的銀行承兌票據，並無逾期或減值。

於2024年6月30日，若干賬面淨值為人民幣617,404,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726,233,000元)的應收票據已作質押，以擔保本集團的若干計息銀行借款。

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基於發票日期及已扣除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2,461,687	1,789,016
三至六個月	95,818	166,005
六至十二個月	227,065	82,619
一至兩年	183,167	199,667
總計	<u>2,967,737</u>	<u>2,237,307</u>

## 11.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對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所作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一年內	10,484,890	7,251,201
一至兩年	6,247	1,192
總計	10,491,137	7,252,393

## 12. 股本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發行及已繳足： 普通股	2,276,874	2,276,874

## 13.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以下合約承擔：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237,149	3,240,662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4年6月30日

### 14. 關聯方交易

#### (a) 姓名／名稱及關係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項光達先生	青山的最終股東
永青科技	控股股東
青山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青山」)	永青科技的控股股東
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上汽集團」)	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人控制的公司
瑞思拓(上海)不銹鋼管有限公司 (「瑞思拓」)	項光達先生控制的公司
上海瑞浦特鋼有限公司 (「瑞浦特鋼」)	項光達先生控制的公司
上海青山貿易有限公司 (「青山貿易」)	項光達先生控制的公司
浙江青山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青山教育」)	項光達先生控制的公司
PT. GUANG CHING DE METAL ROLLING	項光達先生控制的公司
PT. Indonesia RuiPu Nickel and Chrome Alloy	項光達先生控制的公司
溫州市龍灣金城大酒店(有限合夥) (「溫州龍灣」)	項光達先生的聯營公司
浙江鼎森控股有限公司 (「浙江鼎森」)	項光達先生的聯營公司
上海青山智造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青山智造」)	項光達先生控制的公司
上海信震精密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上海信震精密金屬」)	項光達先生控制的公司



14. 關聯方交易(續)

(a) 姓名／名稱及關係(續)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青山不銹鋼有限公司 (「青山不銹鋼」)	青山控制的公司
福建青拓重工有限公司 (「青拓重工」)	青山控制的公司
福安市青拓商貿有限公司 (「福安青拓商貿」)	青山控制的公司
福建青拓運輸有限公司 (「福建青拓運輸」)	青山控制的公司
福安青美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福安青美」)	永青科技的聯營公司
麥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麥田能源」)	永青科技的聯營公司
安徽新永拓新材料有限公司 (「新永拓新材料」)	永青科技的聯營公司
福安國隆納米材料有限公司 (「福安國隆納米材料」)	永青科技的聯營公司
上汽大通汽車有限公司 (「上汽大通汽車」)	上汽集團控制的公司
上汽大通房車科技有限公司 (「上汽大通房車」)	上汽集團控制的公司
南京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南京汽車集團」)	上汽集團控制的公司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4年6月30日

### 14. 關聯方交易(續)

#### (a) 姓名／名稱及關係(續)

關聯方姓名／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柳州賽克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柳州賽克」)	上汽集團控制的公司
上海新動力汽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新動力汽車」)	上汽集團控制的公司
上海捷新動力電池系統有限公司 (「上海捷新動力」)	上汽集團控制的公司
上汽通用五菱汽車股份有限公司 (「上汽通用五菱」)	上汽集團控制的公司
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乘用車鄭州分公司 (「上汽集團鄭州分公司」)	上汽集團控制的公司
上汽大通汽車有限公司無錫分公司 (「上汽大通無錫分公司」)	上汽集團控制的公司
上汽大通汽車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上汽大通南京分公司」)	上汽集團控制的公司
賽克瑞浦動力電池系統有限公司 (「賽克瑞浦」)	瑞浦蘭鈞的合營企業
溫州芯殼科技有限公司 (「溫州芯殼」)	瑞浦蘭鈞的聯營公司
嘉興蘭鈞華富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嘉興蘭鈞華富」)	瑞浦蘭鈞的聯營公司
上海煌能蘭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煌能蘭鈞」)	瑞浦蘭鈞的聯營公司

14. 關聯方交易 (續)

(b) 本集團於期內存在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向以下各方銷售產品			
上汽通用五菱	(i)	775,226	148,420
永青科技	(i)	379,569	832,737
麥田能源	(i)	175,341	182,630
上汽集團鄭州分公司	(i)	165,206	—
青拓重工	(i)	114,506	—
賽克瑞浦	(i)	70,288	—
嘉興蘭鈞華富	(i)	59,447	—
PT. GUANG CHING DE METAL ROLLING	(i)	35,263	—
南京汽車集團	(i)	35,035	152
上汽大通無錫分公司	(i)	8,743	—
上汽集團	(i)	7,703	20,626
上海煌能蘭鈞	(i)	5,590	—
PT. Indonesia RuiPu Nickel and Chrome Alloy	(i)	4,191	—
上汽大通房車	(i)	2,895	4,423
福建青拓運輸	(i)	2,171	—
上汽大通南京分公司	(i)	1,758	—
青山智造	(i)	1,042	—
溫州芯殼	(i)	355	—
上海捷新動力	(i)	317	314
上海信震精密金屬	(i)	313	—
上汽大通汽車	(i)	35	302
上海新動力汽車	(i)	—	1,788
柳州賽克	(i)	—	78
總計		<b>1,844,994</b>	<b>1,191,470</b>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4年6月30日

## 14. 關聯方交易 (續)

(b) 本集團於期內存在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自以下各方購買產品／服務			
浙江鼎森	(i)	34,009	—
福安國隆納米材料	(i)	13,891	—
溫州芯殼	(i)	6,194	—
瑞浦特鋼	(i)	1,525	1,214
福安青拓商貿	(i)	546	—
上海捷新動力	(i)	439	—
溫州龍灣	(i)	330	12
青山教育	(i)	165	212
新永拓新材料	(i)	146	—
青山貿易	(i)	—	32
青山	(i)	—	1,115
福安青美	(i)	—	487
總計		57,245	3,072
向關聯方支付租金開支			
瑞思拓	(ii)	4,178	4,109
瑞浦特鋼	(iii)	466	466
總計		4,644	4,575
來自關聯方的租金收入			
青山不銹鋼		2,564	2,564
溫州芯殼		186	—
總計		2,750	2,564
來自關聯方的利息收益			
溫州芯殼		234	—

14. 關聯方交易 (續)

(b) 本集團於期內存在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附註：

- (i) 價格乃考慮現行市場價格後相互協定。
- (ii) 本集團已就瑞思拓的樓宇訂立租賃協議。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租賃項下的租金分別為人民幣4,178,000元及人民幣4,109,000元。交易乃根據與關聯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 (iii) 本集團已就瑞浦特鋼的樓宇訂立租賃協議。截至2024年及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租賃項下的租金分別為人民幣466,000元及人民幣466,000元。交易乃根據與關聯方協定的價格及條款進行。

(c) 與關聯方的尚未償還結餘：

於報告期末，除應收溫州芯殼款項人民幣7,700,000元的利率為6.36%外，應收／應付關聯方款項均為無抵押、免息且根據與關聯方協定的條款結算。

(d)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909	1,807
績效花紅	3,850	3,33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69	169
股份激勵計劃開支	39,414	39,414
	<b>45,342</b>	<b>44,720</b>

### 1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管理層評估後認為，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合約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應付關聯方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借款的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均為短期性質。

本集團由財務經理領導的財務部門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於各報告期末，財務部門對金融工具的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並釐定估值所應用的主要輸入數據。估值由首席財務官審核及批准。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該工具自願交易方(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以下方法及假設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計息銀行借款的非即期部分的公允價值乃使用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的工具的現時可用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2024年6月30日，由於本集團自身的計息銀行借款的不履約風險而導致的公允價值變動被評估為不重大。

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股權投資及應收票據的公允價值採用市場估值技術估算，該估值技術基於並無可觀察市價或比率支持的假設。董事認為，使用估值技術產生的估計公允價值(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相關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均屬合理，亦為報告期末的最恰當數值。

本集團投資於非上市投資，即中國內地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本集團根據條款及風險相若的工具的市場利率，採用折現現金流量估值模型，估算該等非上市投資的公允價值。公允價值經評估與其賬面值相若。

缺乏市場流動性的折現是指由本集團確定的，市場參與者在為投資定價時將會考慮的溢價及折現金額。

1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說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層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2024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			總計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應收票據	-	388,650	-	388,650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270,985	-	270,985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權投資	-	-	10,361	10,361
總計	-	659,635	10,361	669,996

##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2024年6月30日

### 1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續)

公允價值層級(續)

2023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			總計
	活躍市場 報價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票據	–	366,286	–	366,286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564,505	–	564,505
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股權投資	–	–	10,361	10,361
總計	–	930,791	10,361	941,152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而言，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允價值計量轉移，亦無自第三級轉入或轉出(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 16.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2024年6月30日後概無進行任何重大期後事項。

### 17. 批准財務報表

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於2024年8月23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於本中期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計委員會
「上海蘭鈞」	指	上海蘭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三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於報告期間有效的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中期報告而言僅作地理參考（除非另有指明），不包括台灣、澳門及香港
「本公司」或「瑞浦蘭鈞」	指	瑞浦蘭鈞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2017年10月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於本中期報告中即項先生、浙江青山、上海鼎信、青山集團、永青科技、瑞途能源及溫州景鋇
「董事」	指	本公司的董事
「境內未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該等股份並無於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環境、社會及治理委員會」	指	董事會環境、社會及治理(ESG)委員會
「全球發售」	指	如招股章程內「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發售股份以供認購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境外上市外資股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或「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四年九月三日，即本中期報告刊發前確定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	指	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項先生」	指	項光達先生，本公司控股股東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八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報告期間」	指	自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起及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瑞途能源」	指	瑞途能源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為永青科技的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不時修改
「上海鼎信」	指	上海鼎信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二月一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項先生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包括H股及境內未上市股份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附屬公司」	指	具有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附表1賦予的涵義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
「青山集團」	指	青山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二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及其領土
「溫州景鋰」	指	溫州景鋰商務服務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一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溫州瑞鋰」	指	溫州瑞鋰企業發展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家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五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為本公司的員工持股平台
「永青科技」	指	永青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十四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及青山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浙江青山」	指	浙江青山企業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七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項先生控制其80%股權，並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	指	百分比